

关于 2023 年 11 月第二批房地产开发企业 资质审查情况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的决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4 号）和《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改革工作的通知》（湘建法〔2022〕54 号）等文件规定，我局对 2023 年 11 月第二批 1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申请房地产开发资质认定的材料进行了审查，现将初审结果予以公示：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申请事项	初审意见	备注
1	炎陵县	炎陵九龙湾生态庄园开发有限公司	核定二级	合格	新成立

公示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5 个工作日）。

公示期间，任何有关单位及个人对企业申报资质情况有异议的，均可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有具体事例内容。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应署真实姓名、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31-28686992 邮 编：412000

联系地址：株洲市芦淞区新华西路 1101 号房地产大厦 503 室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11 月 14 日

